

147

人生

傅家俊

Marco Fu

桌球 從來沒有 EASY SHOT 正如 人生沒有 FREE LUNCH 一樣





從 0 到 147 的奮進人生

亨特利

—— 七屆世界桌球冠軍

Stephen Hendry

When Marco Fu is on top form, he is my favourite snooker player to watch. He plays the game with a minimum of fuss, he sees the correct shot quickly, and just gets on with it.

He is a very easy player to commentate on because he plans exactly the same shots that I would have played. Off the table he is an absolute gentleman and a credit to his family and Hong Kong itself.

I have known Marco since he came to Scotland more than twenty years ago to practise in Spencers Snooker Club where I practised. We had some great sessions together and there were lots of days when I just picked the balls out for him.

I can honestly say he hasn't changed, except now, as a player he has become one of the best players in the world and should continue to win many more titles in the future and possibly become Asia's first World Champion.

在狀態的傅家俊，是我喜愛觀看的桌球手之一。他在比賽中不忙不亂，快而準地知道如何作出決定並把球送入洞。

擔任桌球評述時評價他很容易，因為他打球的思路與我一樣。撇開桌球，他絕對是一名謙謙君子，有關這個，他的家人與香港都應記一功。

二十多年前當傅家俊來蘇格蘭的 Spencers 桌球會練習時，我就認識他了。那時我們經常一起練習，有不少日子我只能替他拾球。

老實說，他沒有改變，仍是那個謙謙君子。然而作為運動員，他進步了並已成為世界其中一位最頂尖的球員，他應該還會繼續贏取更多錦標，甚至成為亞洲首位桌球世界冠軍。



奧蘇利雲

—— 五屆世界桌球冠軍

Ronnie O'Sullivan

I heard about Marco was when he first came to England as a young pro, he was always with his dad Willie.

I first played him at the Grand Prix at Preston and I remember feeling pretty good about my game, I was playing well. It's never easy competing against someone that you've never played before, in his case I'd never even seen him play at all.

Marco made five single table visits in the whole match, winning each frame from one scoring opportunity and anyone who can do that is a world class player.

He made the final of that event and from that moment on all the players knew Marco was going to be a top top player. Aside from being world class on the table, he's also a top guy off it. You won't find one person who has a bad word to say about him, a gentleman of our sport and a class act.

I remember one of our first chats together, he was asking me where he should base himself in the UK, I said get yourself to Stirling in Scotland and go play with Stephen Hendry.

One particular thing I admire about Marco is that he has always tried to be the very best player he can, only recently I'd noticed he'd changed some things in his technique, always such a hard thing to do as a player when something has served you well for nearly twenty years. It takes courage.

But he was right to change and I believe he is now a much more dangerous opponent, probably just had one of his most consistent seasons as a professional winning the Scottish open, and beating many top players en route, doing it in a stylish manner of heavy scoring and good match play.

Marco is also very grounded about it all, take for example when I played him in the semis of the 2017 Masters. In the heat of our battle there he was giving his young daughter a smile, Marco has always put his family before his snooker. For me it's this quality that you have to admire more than anything.

In our sport, most players need to be selfish and driven to succeed, not Marco. He always thinks of what is best for his wife and daughter, it's a good lesson for me and all sports people out there. Marco shows us all that you can have that balance of a good family life and still be a top sportsman at the same time.

最初聽聞傅家俊這名字，是他初來英國當職業球員的時候，那時他爸爸 Willie 長伴左右。

我們的首次對賽是在 Preston 舉行的格蘭披治，還記得當時感覺良好，覺得自己打得不錯。與一個從未交過手的人對賽，從來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更何況我當時從未看過他打球。

Marco 那場一 cue 清檯五次，每次都是一 cue 便贏了一局，所以能夠有如此表現的球員都是世界級的。

那項賽事，他最終殺入了決賽。自此，全球所有球手都知道傅家俊將會是一位頂尖球員。場上，他是世界級球員；場外，他亦是一個頂級好人。你不會聽到有人說他丁點兒的壞話，他是桌球界的紳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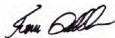
記得在一次早期的交談中，他問我應在英國何方「落腳」？我告訴他往蘇格蘭的 Stirling，跟亨特利一起練習切球。

我特別欣賞傅家俊一直盡其所能，努力成為最優秀一員。我最近才發現他改變了他的那套波，要改變持之有效近二十年的球路，從來都不是一件容易的事。這需要勇氣。

但他的改變是正確的。我認為現在的傅家俊是一位更具威脅力的競爭對手，而他剛剛亦經歷了一個最穩定的職業球季，晉級期間不但殺退多位高手，力取得連場高分並打出漂亮的桌球，最後贏得蘇格蘭公開賽冠軍。

除此之外，傅家俊也是很「真」的，就以他與我在 2017 年大師賽四強那場賽事為例，在激戰當中，他還能對他的幼女報以微笑。傅家俊一直把家庭放在事業之上。對我來說，就是這種情操已經勝過一切，令人欽佩不已。

在我們的圈子裏，很多球手為了成功，只顧自己，不顧一切，但傅家俊不是這樣。他一直以妻女為先，對我和其他所有運動員來說，這真是一個很好的榜樣，Marco 證明給我們看，人擁有美好家庭的同時，也可以是一名頂級運動員。家庭與事業，可以兼得。



當運動員、難！ —— 劉德華

太多太多人會奉勸你
再三考慮一千次！
但我懇請……
在你能力許可下
不妨認真去做一次
不計輸贏！

因為他
我深深的相信了！！

1997 年
36 歲的我
透過新聞知道
年僅 19 歲的傅家俊已經是五項比賽的冠軍！

從二零零零年打出個人職業賽生涯首桿 147 滿分、到現在已經十七年過去了！

十七年中
他的 147 人生完美演繹了水滴石穿的意義！
穿石的不是水的力量、而是重複的力量！再簡單的事、如果缺了堅持也會慢慢變成有難度！再簡單的理想、如果你自己不靠上進心去實現、沒有人會為你完夢！

「人生有高低低
振翅高飛的時候
放懷要看遠一點
處於低谷的時候
別懷疑自己能力
進取！往前看！
因為處在谷底下
無論往哪個方向
都是朝上的！」

我們之間的連繫、不只是擁有同一位髮型師、更重要
是我們擁有同一樣的信念！

人生每一局的成功
不是只求衝勁
而是不斷的沉澱和累積！

家俊、我不只是你的觀眾
也是你永遠的朋友！
共勉之

華仔



147 是桌球上的滿分。要打進十五顆紅球與十五顆黑球，再把黃、綠、啡、藍、粉紅、黑，六顆顏色球打進，才能達到 147 滿分。

打 147 非常困難，需要很多不同條件與因素配合而成。首先，要具有不錯的入球準繩度，對桿法運用要有深入的認識，白球的力度控制要熟練，檯上每顆球分佈要合適，再加上穩定的心理狀態、技術狀態和少許運氣才能成就一桿 147。147 分又稱 perfect game，在很多人心目中是完美的同義詞。曾幾何時我都把 147 認定為自己追求的最高境界，但當對桌球有一定了解之後，便知道 147 只是一個吸引眼球的數字而已。

我們都會有一個壞習慣，喜歡把事情分為成功和失敗。147 是成功，146 是失敗。比賽贏了是成功，輸了是失敗。球打進了是成功，打失了是失敗。但桌球給我一個很正面的價值觀和積極的人生態度，就是要把每一球都當作是一個學習機會。球打得好，當然值得高興。球打得不好，有機會讓我學到下次如何打得更好，這同樣值得高興。

桌球的奧妙之處在於它變化無窮，每一局、甚至每一桿都不會完全相同，每一球都是新的考驗、新的挑戰。雖然困難重重，但機會處處。關鍵是如何利用這些機會去令自己的技術更上層樓。

我看過亦打過好幾次 147，但沒有一次是十全十美的，這證明無論球員發揮多出色，有心的話，總能找到一些進步空間。人生亦然，每天都會遇到新問題和新煩惱，但只要相信自己、堅持信念、抱著學習的心態去面對每天就好了。要常常提醒自己，今天的我要比昨天的我做得更好，凡事盡力而為、問心無愧，最重要是享受箇中過程與樂趣。對我來說，這已經是人生最完美的境界。



傅家俊



序一	亨特利 (Stephen Hendry) 七屆世界桌球冠軍	2
序二	奧蘇利雲 (Ronnie O'Sullivan) 五屆世界桌球冠軍	4
序三	劉德華	6
自序	傅家俊	8

Chapter One 傅小子

1. 童年拾趣	14
2. 溫哥華育成	22
Dear Marco.....by 媽媽	32

Chapter Two 從學業到職業

3. 暫停學業 重返香江	36
桌球以外傅家俊 —— 我是「紅魔」粉絲	44
4. 一戰成名	46
5. 成名代價	58
Dear Marco.....by 爸爸	64

Chapter Three 人生低谷又如何

6. 假波誘惑	70
7. 旅英生涯	76
8. 當興趣變負累	82
桌球以外傅家俊 —— 我是 Marco Jordan	87

Chapter Four 緣來二十年

9. 過百與	147	90
10. 丁俊暉		98
11. 朋友		104
我眼中的十大球王		110
他們眼中的傅家俊：譚詠麟、張智霖		115
12. 首項錦標		116
13. 亞運愛與恨		122
桌球以外傅家俊——我是網球迷		128
14. 信佛與茹素		130
他們眼中的傅家俊：許志安、蘇志威		135

Chapter Five 147 的下半場

15. 感激我遇見		138
Dear Marco.....by 太太		146
16. 前世情人		152
包包眼中的爸爸		159
我是爸爸		160
17. 教練與我		162
教練郭偉恩眼中的傅家俊		168
18. 重登高峰		184
19. 香港人可能嗎		192
他們眼中的傅家俊：梁漢文、胡楓		199
20. 下個二十年		200
Record 傅家俊		206

Chapter One

傅小子

0·1·2·3·4·5·6·7·8·9·10·11·12·13·14·15·16·17·18·19·20





童年拾趣



○嬰兒時的我，而是胖胖的。

1978年1月8日，我在舊山頂道的嘉諾撒醫院出世。我姓傅，名家俊，爸爸傅偉大，媽媽陳碧玲。他們說，傅家俊有「負」數「加」完扯平、再「進」一級的意思。我第一個英文名叫 Frederick，是姑媽給我取的。後來，我發覺這英文不好讀，從來不懂字正腔圓地唸自己的名字。小學時，又被同學嘲笑，讀成「Fat 到直」，氣得我索性騙人說沒有英文名字。十歲那年，因崇拜帶領荷蘭足球隊勇奪1988年歐洲國家盃的神射手——尹巴士頓（Marco van Basten），我為自己取名 Marco。比起 Fat 到直 Fu，Marco Fu 唸起來應該比較響亮及易記。

儘管我是家中獨子，背後卻算有個龐大家族。爸爸在四兄弟姊妹中排第二，媽媽則有九兄弟姊妹。媽媽是老么，因此我有幾乎數之不盡的堂弟、堂妹、表哥、表姊，加上叔公、姑婆、姑媽、姑姐、舅夫、姨母……小時候每逢農曆新年拜年，總有好幾十人聚首，好不熱鬧，只是利是不多。

我來自一個普通中產家庭，與孀孀同住上環，父母皆為銀行小職員，從小到大毋須憂柴憂米，但絕非含著金鑰匙出世。不少人以為我是「有錢仔」，這可是個天大誤會。不過，自幼在溫室裡長大，受盡萬千寵愛倒是真的。聽爸媽說，小時候的我頗為乖巧聽話，尚算聰明，強項是拼圖。父母不是望子成龍型，也不是怪獸家長，他們採用嚴厲與開放參半的教育方法。學業上，他們從不給我任何壓力。小學讀高主教書院，當時頗喜歡上學，對科學與社會科特別感興趣。讀書成績算可以，每次考試名次，跟現時職業排名一樣，皆是前八常客。我記得有一個學期考獲 8A，還贏得爸爸送來一個當時很受歡迎的《六神合體》超合金機械人玩具作獎勵。記憶中，童年平凡但快樂，最大嗜好是看電視、踢足球

◎ 這是我一年級的成績表。

SUBJECT	C	U	A	P	M	S	SIGNATURE	CHARACTER		REMARKS
								W	W	
Chinese	U	A	A	A	A	A	[Signature]	100	100	
Composition	U	A	A	A	A	A	[Signature]	100	100	
Reading	U	A	A	A	A	A	[Signature]	100	100	
Arithmetic	U	A	A	A	A	A	[Signature]	100	100	
Chinese English	U	A	A	A	A	A	[Signature]	100	100	
Composition	U	A	A	A	A	A	[Signature]	100	100	
Reading	U	A	A	A	A	A	[Signature]	100	100	
Arithmetic	U	A	A	A	A	A	[Signature]	100	100	
Self	U	A	A	A	A	A	[Signature]	100	100	
Mathematics	U	A	A	A	A	A	[Signature]	100	100	
Chinese English	U	A	A	A	A	A	[Signature]	100	100	
Reading	U	A	A	A	A	A	[Signature]	100	100	
Arithmetic	U	A	A	A	A	A	[Signature]	100	100	
Chinese English	U	A	A	A	A	A	[Signature]	100	100	
Reading	U	A	A	A	A	A	[Signature]	100	100	
Arithmetic	U	A	A	A	A	A	[Signature]	100	100	
Chinese English	U	A	A	A	A	A	[Signature]	100	100	
Reading	U	A	A	A	A	A	[Signature]	100	100	
Arithmetic	U	A	A	A	A	A	[Signature]	100	100	
Chinese English	U	A	A	A	A	A	[Signature]	100	100	
Reading	U	A	A	A	A	A	[Signature]	100	100	
Arithmetic	U	A	A	A	A	A	[Signature]	100	100	
Chinese English	U	A	A	A	A	A	[Signature]	100	100	
Reading	U	A	A	A	A	A	[Signature]	100	100	
Arithmetic	U	A	A	A	A	A	[Signature]	100	100	
Chinese English	U	A	A	A	A	A	[Signature]	100	100	
Reading	U	A	A	A	A	A	[Signature]	100	100	
Arithmetic	U	A	A	A	A	A	[Signature]	100	100	

及踏單車。那些年，我是個百分百的「電視精」，六歲時看 TVB 無線電視劇集《新紮師兄》的印象特別深刻，因為我有位當輔警的叔叔，曾覺得警察制服非常有型，更立下志願當警察。當時，我對所有跟警察有關的東西如配槍和手銬等，都感到非常好奇。他們肩膀上的多少「粒花」，哪代表哪些職位，我都知得一清二楚。之後，又因為迷上卡通片《足球小將》主角戴志偉而每天在發白日夢，夢想長大後成為職業足球員在綠茵場上馳騁，威風到叔叔不行了。

也許是潛意識希望當警察吧？三年級那年，我參加了高

主教的童軍活動。一來，我特別喜歡那套制服，覺得很有型。二來，跟我要好的幾位同學都已報名，於是我便跟隊，人去我去。實不相瞞，自出娘胎以來，我一直受到家人悉心照顧，從來不需做家務，十指不沾陽春水。所以我曾認為，會煮公仔麵的人是滿有才華的。小時候，我的自理能



◎正在苦練《足球小將》戴志偉的衝力射球。



◎小時候熱愛《足球小將》，更夢想成為職業足球員。

力比較差，今次或多或少都是希望透過參加童軍活動與訓練來改進自己。萬料不到，第一次宿營便讓我畢生難忘，實在太狼狽了！

那次童軍宿營活動，是我首次離開父母在外留宿，起居飲食全由自己負責。結果，當然是一錢泡。揸著那個沉甸甸的背囊，未出發已想打退堂鼓。入營不久便要入睡，我在背囊裡面找到個睡袋。問題來了：我不懂如何使用睡袋。研究一輪以後，我決定把睡袋當被子般蓋著睡，由於沒有整個人鑽進去，我徹夜與蚊同眠。翌日醒來，全身有十幾粒「蚊癩」是常識吧。更不濟的是，不懂如何把睡袋回復原狀，要靠同學幫忙才行。此外，遺漏幾件私人物件沒帶回家亦在所難免。這趟烏溪沙之行，一個字，錯……唔晒，因為這是成長必經之路。

○小學與好友一起當上童軍。



○參與童軍活動，最開心能與一班好友聚首一堂。



○那些年的我曾經是「技安」。

環顧歷代職業桌球員的成長路，一般都離不開受到父親薰陶和啟發，我亦不例外。爸爸是個不折不扣的桌球癡。在他的耳濡目染下，我自幼便接觸桌球。八十年代初，經常有英國職業球星來港參加表演賽，我六歲已經透過電視節目《體育世界》欣賞到戴維斯（Steve Davis）、基夫斯（Terry Griffiths）、泰萊（Dennis Taylor）等名將的風采，同時被球檯上那些紅紅綠綠的顏色小球深深吸引著。看著他們瞄準、然後……噉一聲，球應聲入袋，還要逢打必入，害我誤以為「篤波」易如反掌。

◎ 這是爸爸送給我的迷你桌球檯。



爸爸當然知道我對桌球感到興趣。七歲那年，他雀躍地買了一副迷你美式桌球玩具給我作生日禮物。一年後，我第一次跟著爸爸踏足波樓。那是上環的328桌球會，現已結業多年。那裡十分舊式，採用燈罩球檯，當年桌球室環境跟今天不

同，又黑又煙又沒人，好像有鬼似的，這令本來已經膽小的我更加害怕。當時，我其實很想試打，但又不敢開口，生怕篤爛球檯要賠錢。

爸爸又怎會不知道我心癢癢呢？事隔個多月，他帶我到環境比較好的中環凱撒桌球會，特意租了一個房間讓我試玩。這是我人生第一次接觸桌球運動。儘管當時個子小，要「擔櫈仔」才勉強夠高伏在檯邊，但我卻玩得不亦樂乎。「篤中白波當你贏。」爸爸說。

◎ 爸爸熱愛桌球，經常帶我到桌球館打球。



◎ 雖然小時候很矮，但「驚波」姿勢都要正確。



接過戰書後，我信心滿滿的拿起長長的 cue 棍，心裡回想著戴維斯等球星的模樣……努力仿效他們的動作：瞄準、出 cue、噉一聲、入袋。奈何，想像與現實的落差實在太大。笨手笨腳的我試過無數次後，仍然無功而還。那刻我才知道，桌球原來很難打，要打得出色則更難。不過，我就是不服氣。後來，我一步一步的來。由只能勉強擊中白波，到以白波擊中紅波；再由打白波進袋口，到以白波撞紅波入袋。這一切，都讓我感到非常滿足。

自此，我便戀上桌球，經常與堂弟對打。我們的對打頗為特別，我非常用心，他則亂打一通。有次，他大力「撻 Q」把白波打到飛天，撞爛球檯上的遮光燈罩，累我們賠錢收場。如是者打打鬧鬧一整年，我終於能夠 pot 入十多度分數。然後，爸爸送我人生第一支專屬桌球棍。這支 cue 很特別，學的，價值港幣二百多元。雖然是學的，但這是我人生最寶貴的禮物之一，亦妥善保存至今。

九歲起，我轉到灣仔戴維斯桌球會玩耍，往後三年，這裡就是我最流連忘返的地方。每達週六童軍活動結束後，我必定準六時正趕抵「戴維斯」，一直練習至凌晨兩、三點才願意回家。如果爸爸凌晨一時偷看手錶的話，我會哭。某周末我因為打不成桌球，於大街大悲嚎哭，害得媽媽傷心落淚，還連累爸爸被路人誤以為他是個拋妻棄子的負心漢。

當時，我對桌球的熱愛已達如痴如醉的地步。可是，高主教小學校規白紙黑字列明：嚴禁學生出入遊戲機中心和桌球室。因此，桌球變成我的最大秘密，我亦無法跟同學分享箇中樂趣。記得有天媽媽幫我背著桌球棍袋、帶我上「戴維斯」，沒料到在小巴上碰見老師，他一句便嚇破了我膽。「傅家俊！這是甚麼？」阿sir指著棍袋問。我極力裝傻：「不知道。」好彩，過到骨。事實上，有誰相信一個十歲小朋友夠膽「蒲波樓」？

勤力，總會有回報。十一歲，我幾乎每次都能打三至四十度，十二歲時的一桿最高度數（highest break）約六十度左右。即使那時算是打得有板有眼，但我還是很討厭於眾目睽睽下打波，生怕被取笑。我最怕就是偶意打出好球，周圍的人即嘩聲四起，所以我一定躲在房裡打。若發現有人偷看，我會即時罷打，算有性格吧？問題來了。



◎ 小時候我與爸爸的親子活動，就是打桌球。

○ 每次到桌球館打球，我都很开心，更不願離開。



○ 小學參與童軍活動，令我大開眼界亦學會很多。



隨著一桿最高度數逐漸提升，我的體形亦不期然不斷膨脹到一個點，一個叫大肥仔的點。這是因為每次練習期間，我不停的灌可口可樂，球會經理因此賜我第一個花名——可樂仔。

有得必有失。桌球帶給我這個童年無限歡樂，同時亦令我錯過一件想做的事，那就是考取童軍獎章。我熱愛桌球，又沉醉練習，根本沒有時間考章。眼看其他同學考獲滿身獎章，令我羨慕不已。移民前一年，我忍不住投考寵物章，更準備一份飼養烏龜的報告跑去面試。我特別記得以下這幕：

「烏龜被猛烈太陽照射會怎樣？」考官問。

「會……皸皮。」答罷，我心知不妙。

「你到底懂不懂養龜啊？正確答案是龜殼會軟呀！」考官被我氣得啼笑皆非。

可幸，雖然答案一塌糊塗，考官還是把那個寵物章當安慰獎般送我，讓我終於得到第一個、亦是唯一一個童軍獎章。寵物章為我的小學雞生涯，留下一段美好回憶。



溫哥華育成



○ 剛到加拿大生活時，很不習慣，問中會踏單車了解附近環境。



緣份，是一種奇妙的東西。若非那年在加拿大遇上啟蒙教練 Tommy Lee，我早就放棄了桌球，更別論回到香港生活，並走上職業桌球之路。

1990年小六畢業後，我十二歲便隨父母舉家移民溫哥華。離開自己長大的城市、離開媽媽、離開表兄弟姊妹、離開同學朋友，這對我來說，實在難捨難離。去到一個全新的地方生活，起初的確不習慣，但當時年紀小的我適應能力還好，加上認識了一些新朋友，很快便安定下來。



○ 於加拿大讀書時所拍攝的學生證相片。



○ 與朋友夾錢買的籃球架。當年我以為自己長得高，很適合做籃球員呢！



加拿大有別於香港。地方大，空氣好，讀書壓力小，家居也比較寬敞。我們的第一間屋高兩層，面積約 1700 多平方呎，與港式蝸居有分別，因此我們一家三口生活頗寫意。剛到溫哥華讀第七班的我，英語程度相當一般，惟數學科成績最好，程度足以指導別人。至於其他科目呢……還好，沒被當作笑柄。後來，我與兩位精通中英文的同學混熟了，這才讓我找到了靠山。

在溫哥華的首三年，我完全被籃球所佔據，桌球慘被拋諸腦後。當時米高佐敦（Michael Jordan）紅到發紫，NBA 風靡全球，這種氛圍讓在北美的我對籃球著了魔。為了減肥與追上潮流，我非常積極的學打籃球。只要不下雨，每天定當打籃球。後來還跟五、六個朋友夾錢，買了一個籃球架，放在屋外泊車空地。每天打到天昏地暗才肯罷休。同時，我的體形也逐漸颯高與變瘦，並曬得一身黝黑膚色，連昔日最愛的可樂亦一併戒掉。那時候，我眼中只有 NBA，更封了米高佐敦及「滑翔人」德士拿（Clyde Drexler）為偶像。獲選加入中學校隊參加校際比賽，司職小前鋒。這是我籃球生涯的最大成就。

• 首次桌球比賽 •

小孩子總被新事物吸引著。因為籃球，我對桌球那份熱情忽然之間冷卻了，曾試過隔個多月才到家附近的桌球室一次。依然深愛桌球的爸爸，知道我沉迷籃球，心裡不是味兒。儘管已經極少打桌球，但十四歲的我還是參加了人生第一次桌球比賽。那是加拿大卑斯省（British Columbia）省份賽事，規矩是球員必須穿著恤衫、背心並打煲吹正裝上陣。從來沒有比賽的我，一直不以為然，直至穿上戰衣一刻，我突然驚得要死。走進場內時，雙腳發軟，震過貓王。在這項採取單循環賽制的「處子」賽事中，我輸掉第一仗，最終卻奪得亞軍。之後，我代表卑斯省出戰全加拿大公開賽，可惜小組賽出局。後來，從別人口中得知，第一場以直落四局四比零把我淘汰的球手，其實是同組中實力最差的。此刻，我才驚覺自己的水平原來跟「普通」差很遠。

我在溫哥華打球的球館叫「Embassy」，那裡臥虎藏龍，不少業餘界高手都是常客。他們經常勸我要勤加練習，才會進步。前輩們的忠告「最少一星期打三、四天，每天練兩至三小時。」，令我首次有練波這個概念。



◎ 於加拿大參加桌球賽事時，我們都必須穿著恤衫、背心並打煲吹正裝上陣。

◎ Tommy Lee (右二) 令我改變了對桌球的態度。如果當年沒有認識他，今天的我可能已經不是一名職業桌球手了。



• 洪七公 •

十五歲那年，我在加拿大認識了「洪七公」。他不僅改變了我對桌球的態度，也改寫了我的命運。

他叫 Tommy Lee，四十來歲，加拿大出生及長大的香港人，操流利英語，不懂說中文。他沒有固定職業，窮光蛋一名，長期在桌球室打散工，卻於溫哥華業餘桌球界長期排名前五；名氣響噓噓，是正宗波痴，喜歡鑽研打法，防守 set cue 尤其出色，被大家尊稱為「The Master」（大師），不少高手都向他求教。

在我眼中，Tommy 就是金庸小說《射鵰英雄傳》裡面的丐幫幫主洪七公。他外表污糟邋遢，終日笑笑口，因有渴睡症，瞄準時都可以入睡，很有那種「別人笑我太瘋癲，我笑他人看不穿」的不羈感覺。他武功高強，卻不為人知。在此之前，我們算是走在兩條平衡線上。一次機緣巧合，「Embassy」桌球館老闆問 Tommy，可否指導我打桌球。他爽快地一口答應，而且不收分毫，只要求爸爸請他喝一杯咖啡、或抽一根煙便心滿意足。



人生

Marco Fu
傅家俊

作者
傅家俊 FB@marcofuofficial

撰寫
黃穎釗

編輯
陳恩能、Alvin Lam

美術設計
Amelia Loh

出版者
知出版社
香港鯉魚涌英皇道1065號東達中心1305室
電話：2564 7511
傳真：2565 5539
電郵：info@wanlibk.com
網址：http://www.wanlibk.com

發行者
香港聯合書刊物流有限公司
香港新界大埔汀麗路36號
中華商務印刷大廈3字樓
電話：(852) 2150 2100
傳真：(852) 2407 3062
電郵：info@suplogistics.com.hk

承印者
百樂門印刷有限公司

出版日期
二零一七年七月第一次印刷

版權所有 · 不准翻印
Copyright©2017 Wan Li Book Co. Ltd
Published in Hong Kong by
Cognizance Publishing,
a division of Wan Li Book Company Limited.
ISBN 978-962-14-6448-4

147 是桌球上的滿分。

從 0 到 147 的奮進人生
每一口氣打進 15 顆紅球與 15 顆黑球，再把黃、綠、棕、藍、粉紅、黑、6 顆顏色球打進，才能達到 147 滿分，難度很高。

「作為運動員，他進步了並已成為世界其中一位最頂尖的球員，他應該還會繼續贏取更多錦標，甚至成為亞洲首位桌球世界冠軍。」

亨特利

「他一直以妻女為先，對我和其他所有運動員來說，這真是一個很好的榜樣。」

奧蘇利雲

「他的 147 人生完美演繹了水滴石穿的意義！穿石的不是水的力量，而是重複的力量！」

劉德華

「二十年，轉眼就過。我是一個善忘的人，今次寫自傳本身就是一趟旅程，讓我再次記起過去十九季的種種。職業生涯經歷多次低潮，我只想分享一下那些難過的難關，希望大家將來難關難過關過。」

傅家俊



ISBN 975-962-14-6448-4



聯合出版集團

HK\$118.00

Published in Hong Kong

9 789621 464484
www.pearson.com